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Ministry of Culture And Tourism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条件



首页 > 资源开发

标 题：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遴选申报工作的通知

索引号： 357A10-15-2023-0001

文号： 办资源发〔2023〕80号

发布机构： 资源开发司

发布日期： 2023-04-21

分类： 资源开发 ； 通知

主题词： 最佳旅游乡村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 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遴选申报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3年04月21日

字体：[大中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2021年以来，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发起“最佳旅游乡村”评选，并成立“最佳旅游乡村”交流平台。文化和旅游部组织遴选推荐的浙江余村、安徽西递村、广西大寨村、重庆荆竹村入选前两批“最佳旅游乡村”。

近日，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启动评选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为做好本次申报，并兼顾我国国际乡村旅游目的地培育工作，文化和旅游部将组织开展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遴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2022年，各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最佳旅游乡村”遴选工作的通知》（办资源发〔2022〕93号）向文化和旅游部推荐了一批“最佳旅游乡村”储备乡村，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名单进行适当调整或增加，推荐满足以下条件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参与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遴选：

（一）文化和自然资源优越。文化和自然资源形态丰富、规模可观，具有较高观赏游憩、历史文化、科考研学等方面价值。本地文化和自然资源与周边关联度高，是区域重要文化和自然资源的组成部分或典型代表，如世界遗产、

国家文化公园、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等。能够体现乡村生态文明、精神文明建设成效成果，并在国家或国际层面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吸引力。

（二）文化资源传承传播基础好。文化资源保护良好、传承有序、利用合理、传播有效，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重视文物保护与利用。群众文化、民俗活动、展览演出等文化活动丰富，群众参与度高，游客体验性好。文化自信与开放度较高，村民对当地文化了解和认可程度深，文化感染力、传播力较强。

（三）旅游业发展具有优势，文旅融合水平高。旅游产品丰富优质，能够充分反映乡村文化和当地特色，契合入境游客文化体验、乡村度假、教育研学等旅游需求。旅游市场具有发展潜力，与周边主题线路或其他旅游目的地形成良好的联动态势，能够辐射带动区域发展。接待过多个国家入境游客，接待游客中入境游客占比在全省（区、市）（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范围内居于前列。

（四）旅游业促进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情况好。旅游业与当地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传统手工业、服贸物流等一二三产业融合程度较高、带动效应较好。有鼓励创新创业、投资兴业的举措、载体、环境和氛围，创业就业带动效果较好，旅游从业人员中本地村民比例超过50%。

（五）旅游业促进当地社会可持续发展情况好。通过分享旅游发展红利，有力保障和改善当地民生，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通过发展旅游，增进各类群体发展机会和收益，缩小“数字鸿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和谐有序、风俗文明，能够充分体现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城乡融合等建设成果。

（六）旅游业促进当地生态可持续发展情况好。能够运用旅游发展收益，促进当地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存保护。通过政策、措施、活动等多种方式，尽量减少旅游发展的环境污染、资源消耗，助力实现环境可持续发展和资源永续利用。开展环保宣传，增强旅游经营主体和游客的环保意识。

（七）旅游业战略定位和规划管理水平较高。将旅游发展作为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国际交流的战略支柱，对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最佳旅游乡村”建设具有较高意愿，有明确的发展规划和建设方案。领导机制健全，组织保障有力，建设措施有效，品牌形象突出。能够整合政府、基层组织、市场主体、行业组织等各方力量共同发展旅游业，社区居民对旅游发展、国际交流等认可程度较高。

（八）基础设施完善，互联互通水平高。交通可进入性较好，方便入境游客到达。观光游览、餐饮住宿、商业购物、文化体验、交通枢纽、医疗卫生等重要场所有英文标识，能提供英文接待服务，有配备入境游客住宿登记系统的

住宿产品，能够保障入境游客的吃、住、行、游、购、娱等基本需求。智慧旅游水平较高，具备境外宣传推广能力，能够实现入境游客网络预定，旅游经营场所电子支付全覆盖。

（九）应急管理保障措施健全。在医疗卫生、治安、消防、自然灾害应对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应急保障措施，建立常态化的疫情防控管理制度，主要文化和旅游场所备有安全经营应急预案，能够有力保障居民和游客人身财产安全。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旅游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无重大旅游负面舆情。

二、工作程序和时间进度

（一）申请。符合要求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所在县级人民政府作为申报单位，对照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最佳旅游乡村”相关条件，向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提出参与遴选申请，并提交中文版申请材料。申请材料首页须加盖县级人民政府公章。

（二）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审核与推荐。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专家评审，按照文化和旅游部要求，择优推荐乡村参加文化和旅游部遴选。

（三）专家初审与材料完善。文化和旅游部在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推荐的基础上，组织专家初审，遴选出12个符合条件的待选乡村。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指导申报单位开展材料完善与英文翻译工作。

（四）专家复审与推荐申报。文化和旅游部组织开展专家复审，以申请文本、多媒体文件等材料（中英文）的合规性和质量为重点，对12个待选乡村进行差额评审，最终确定推荐参选的8个乡村。

三、相关要求

（一）本次各地推荐的乡村名单不但是文化和旅游部向世界旅游组织申报“最佳旅游乡村”遴选对象，同时也将作为培育国际乡村旅游目的地的重要参考依据，请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高度重视，按照相关工作程序和时间进度，动员、组织开展本地区的遴选推荐工作，每个省（区、市）（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可向文化和旅游部推荐3个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

（二）请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严格把关，认真指导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申报信息简表（附件1）、“最佳旅游乡村”申请表2023年版（附件2）、“最佳旅游乡村”参选文件2023年版（附件3）。

（三）请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按工作要求，确定参选乡村，出具推荐函，并将相关书面材料WORD版及盖章页扫描件PDF版、多媒体文件网盘链接报送至指定邮箱。截止时间为5月10日，逾期视为放弃。

（四）文化和旅游部将根据工作程序，通知相关单位做好后续工作。

四、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文化和旅游部资源开发司乡村旅游和创意产品指导处 张晓莉、游洋洋

联系方式：010-59882586、59882587

工作邮箱：zyxc@mct.gov.cn

特此通知。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3年4月20日

-
- 附件：
1. 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第三批“最佳旅游乡村”申报信息简表.docx
 2. “最佳旅游乡村”申请表2023年版.docx
 3. “最佳旅游乡村”参选文件2023年版.docx
-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 [版权保护](#) | [免责声明](#)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地址：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0号 邮政编码：100020

ICP备案编号：京ICP备18030242号-1 电话：010-59881114

网站标识码bm23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202440050号

